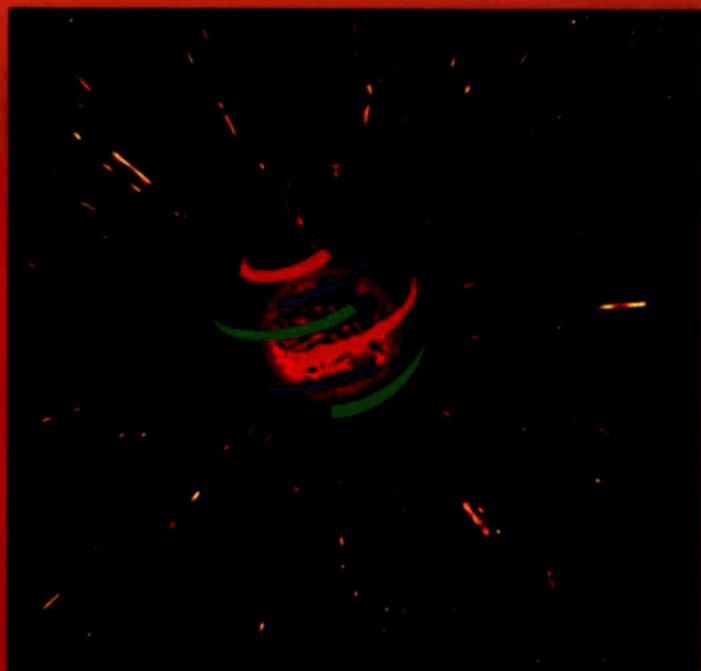


专业技术人员●

~*~*~*~*~*~*~*

WTO 知识读本

本书编写组 编



中国言实出版社

专业技术人员 WTO 知识读本

本书编写组 编

**中国言实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专业技术人员 WTO 知识读本/《专业技术人员 WTO 知识读本》编写组编

- 北京:中国言实出版社,2002.3

ISBN 7-80128-371-6

I . 专…

II . 专…

III . 世界贸易组织 - 基本知识 - 专业技术人员 - 学习参考资料

IV . F7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12604 号

中国言实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城区府右街 2 号 邮政编码 100017)

电话:64924761 64924716

<http://www.zgyscbs.com>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宏伟胶印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 11.875 印张 300 千字

2002 年 3 月第一版 2002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定价:18.00 元

(如印装质量不合格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目 录

第一编 从关贸总协定到世贸组织

第一章	关贸总协定	(1)
第一节	关贸总协定的产生	(1)
一、	关贸总协定产生的原因	(1)
二、	关贸总协定的诞生	(2)
第二节	关贸总协定的宗旨和职能	(4)
第三节	关贸总协定的作用与局限性	(5)
一、	关贸总协定主持下的多边贸易谈判	(5)
二、	关贸总协定对国际贸易发展的作用	(9)
三、	关贸总协定的局限性	(10)
第二章	世界贸易组织	(13)
第一节	世贸组织的产生	(13)
一、	欧共体提案的内容与目的	(13)
二、	瑞士和美国提案	(14)
三、	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的观点	(14)
第二节	世贸组织的宗旨、目标和职能	(15)
一、	世贸组织的宗旨和目标	(15)
二、	世贸组织实现目标的途径是协调管理贸易	(16)
三、	世贸组织的管辖范围	(16)

四、世贸组织的职能	(17)
第三节 世贸组织的基本原则	(17)
一、最惠国待遇原则	(18)
二、国民待遇原则	(18)
三、市场准入原则	(20)
四、透明度原则	(20)
五、促进公平竞争与贸易原则	(21)
六、发展中国家广泛参与原则	(22)
第四节 世贸组织的组织机构及职能	(22)
一、部长会议	(22)
二、总理理事会	(23)
三、各专门委员会	(23)
四、秘书处与总干事	(23)
第五节 世贸组织不是关贸总协定	(24)
一、世贸组织是具有国际法人资格的永久性组织	(24)
二、世贸组织管辖范围广泛	(25)
三、世贸组织成员承担义务的统一性	(25)
四、世贸组织争端解决机制以法律形式确立了 权威性	(25)
五、世贸组织成员更具广泛性	(26)
第六节 世贸组织的一般原则	(26)
一、农产品协定	(26)
二、纺织品和服装协定	(29)
三、海关估价协议	(30)
四、装运前检验协议	(31)

五、技术性贸易壁垒协议	(32)
六、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协议	(32)
七、原产地规则协议	(32)
八、反倾销协议	(33)
九、补贴与反补贴协议	(33)
十、紧急措施协议	(34)
十一、进口许可程序协议	(35)
十二、服务贸易总协定	(36)
十三、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	(37)
十四、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协议	(38)
十五、其他诸边协议	(38)
第三章 中国复关和入世的历程	(41)
第一节 中国和 GATT 的历史关系	(41)
第二节 复关谈判	(43)
一、中国复关谈判的第一阶段	(43)
二、中国复关谈判的第二阶段	(46)
第三节 中国入世回眸	(57)
一、加入 WTO 谈判的进程	(57)
二、加入 WTO 谈判的焦点问题	(60)

第二编 加入 WTO 对我国各行业的影响及对策

第四章 农业	(66)
第一节 加入 WTO 与农业市场开放	(66)
一、我国农业的基础和国际竞争力	(67)

二、农产品市场开放的对外承诺	(82)
第二节 加入WTO对农业的影响	(100)
一、开放对我国农业的挑战	(100)
二、开放带来的机遇	(102)
第三节 加入WTO后的应对措施	(105)
一、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国家政策走向	(105)
二、实现农业产业化与城镇化	(111)
三、如何提高技术含量和发展绿色农业	(117)
第五章 汽车工业	(124)
第一节 加入WTO与汽车工业对外开放	(124)
一、我国汽车工业的发展现状	(124)
二、我国汽车工业开放的对外承诺	(133)
第二节 加入WTO对汽车工业的影响和对策	(136)
一、加入世贸组织对我国汽车工业的直接影响	(136)
二、未来我国汽车工业的发展走势	(142)
三、我国汽车厂家的战略选择	(147)
第六章 化学工业	(152)
第一节 加入WTO与化学工业对外开放	(152)
一、我国化学工业的发展现状	(152)
二、我国化学工业开放的对外承诺	(156)
第二节 加入WTO对化学工业的影响与对策	(161)
一、加入世贸组织后化学工业面临的 机遇和挑战	(161)
二、我国化学工业应对加入WTO的对策	(163)
第七章 制药行业	(169)

第一节 加入 WTO 后制药行业的对外开放	(169)
一、我国制药行业的发展基础	(170)
二、制药行业的对外开放承诺	(174)
第二节 加入 WTO 对制药行业的影响和对策	(176)
一、加入 WTO 对制药行业的影响	(176)
二、我国制药行业的机遇与对策	(178)
第八章 冶金工业	(182)
第一节 加入 WTO 与冶金工业的对外开放	(182)
一、冶金工业的发展现状	(182)
二、冶金工业对外开放的承诺	(184)
第二节 加入 WTO 对冶金工业的影响和对策	(192)
一、国内市场两分天下	(192)
二、冶金企业的应对措施	(197)
第九章 轻工和纺织工业	(199)
第一节 加入 WTO 与轻工和纺织业对外开放	(199)
一、轻工纺织工业发展现状	(200)
二、轻工纺织业加入 WTO 的对外承诺	(202)
第二节 轻工和纺织服装业的机遇、挑战和对策	(209)
一、加入 WTO 对轻工纺织业带来的 机遇和挑战	(209)
二、我国轻工纺织业的发展对策	(217)
第十章 金融业	(223)
第一节 加入 WTO 与我国金融业对外开放	(223)
一、我国银行、保险和证券业的发展现状	(224)
二、加入 WTO 后我国银行、保险和证券业	

的开放步骤	(235)
第二节 加入WTO对我国金融业的影响和对策	(242)
一、加入WTO对我国金融业的有利影响	(242)
二、加入WTO后我国金融业面临的挑战	(245)
三、我国金融业的对策	(249)
第十一章 电信业	(252)
第一节 加入WTO与我国电信市场对外开放	(252)
一、我国电信业的发展基础	(252)
二、加入WTO我国电信业的开放承诺	(259)
第二节 加入WTO对我国电信业的影响和对策	(260)
一、国内外竞争不可避免	(261)
二、电信业的应对措施	(265)
第十二章 运输业	(272)
第一节 加入WTO与我国运输业对外开放	(272)
一、我国运输业的发展现状	(272)
二、我国运输业加入WTO的开放承诺	(276)
第二节 加入WTO对我国运输业的影响和对策	(280)
一、原有的开放基础	(280)
二、运输业对外开放将产生的影响	(285)
三、运输业的应对措施	(294)
第十三章 商业流通业	(296)
第一节 加入WTO与商业流通业对外开放	(296)
一、我国商业流通业的发展现状	(296)
二、商业流通业加入WTO的开放承诺	(298)
第二节 加入WTO对我国商业流通业的	

影响与对策	(301)
一、我国分销服务的开放基础	(301)
二、加入 WTO 对我国商业流通业的影响	(302)
三、我国商业流通企业的应对措施	(307)
第十四章 建筑业	(310)
第一节 加入 WTO 与我国建筑业市场开放	(310)
一、我国建筑业的发展现状	(310)
二、我国的对外工程承包	(315)
三、加入 WTO 我国建筑业的开放承诺	(318)
第二节 加入 WTO 对我国建筑业的影响和对策	(321)
一、加入 WTO 后我国建筑业的机遇和挑战	(321)
二、对外工程承包市场的发展机遇	(324)
三、我国建筑业应对 WTO 的对策	(326)
第十五章 旅游业	(331)
第一节 加入 WTO 与我国旅游业对外开放	(332)
一、我国旅游业的发展现状	(332)
二、我国旅游业的开放承诺	(336)
第二节 加入 WTO 对我国旅游业的影响和对策	(338)
一、我国旅游业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338)
二、我国旅游业的应对措施	(342)
第十六章 知识产权	(347)
第一节 加入 WTO 与我国知识产权国际化	(347)
一、知识产权国际保护体系的形成与我国知识 产权的发展现状	(347)
二、我国加入 WTO 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对外	

承诺	(350)
第二节 加入WTO对我国知识产权保护的 影响及对策	(351)
一、加入WTO对我国知识产权保护的影响	(352)
二、我国知识产权保护的发展对策	(353)
第十七章 政府职能	(355)
一、加入WTO对政策机关的素质要求——精通世贸 组织规则	(355)
二、管理手段变革——立法体现政策	(357)
三、行为方式——从审批转向服务	(358)
四、政府在加入WTO过渡期的特殊职责	(359)
五、地方政府管理经济的职责	(360)
附件：专业服务的对外承诺情况	(363)

第一编 从关贸总协定到世贸组织

第一章 关贸总协定

世界贸易组织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缩写为 WTO, 简称世贸组织) 的前身是《关税与贸易总协定》(General Agreement on Tariff and Trade, 缩写为 GATT, 简称关贸总协定), 从关贸总协定到世贸组织, 国际多边贸易体系无论从形式上还是内涵上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这种变化是世界经济发展的体现, 是贸易自由化推动的经济全球化进程中的体制变迁。

第一节 关贸总协定的产生

一、关贸总协定产生的原因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期, 美国及其他国家的国际政治学家及经济学家认为 20 世纪 30 年代的那种以邻为壑的政策带来了各国经济和政治上的损失, 两次大战间隙期间的贸易保护主义不仅导致了经济灾难, 也带来了国际性战争。国家间必须进行国际合作和政策协调, 建立一个开放的贸易体系。战争结束后, 必须创造出反对经济民族主义和减少贸易管制性限制的国际机制。在战争后期, 各国政府便开始起草和平时期的国际贸易和国际货币支付的自由化计划。尤其在美国, 信奉自由贸易的国务卿霍尔认为: 自由

贸易将会带来经济繁荣和国际和平。他关于建立一个更加开放体系的理论被引用到美国国务院的政策中，美国国务院的备忘录中说：“战后国际贸易的健康发展，对于维护美国和其他地区充分和有效的就业，对于保护私人企业，对于成功地建立起一个防止将来战争爆发的国际安全体系都极为重要”。1941年，美英两国在《大西洋宪章》中写到：“希望达成各国在经济合作方面的充分合作，致力于促进所有国家，不论大小、战胜或战败，在同等条件下，都享受进行贸易或获取用以发展经济繁荣所需原料的途径。”

20世纪40年代末冷战的爆发促使市场经济国家对国际经济管理达成共识：创建并维持一个相对自由的经济体系，并从金融、投资、贸易三个方面重建国际经济秩序。这就要求建立一个有效的国际金融体系，减少贸易和资本移动的壁垒。一旦壁垒消除，稳定的货币体系建成，各国就会具有一个能够保证国家安定与经济增长的有利环境。因此，该体系的成员国必须通过排除贸易与资本移动的壁垒和创建一个稳定的金融体系来管理经济体系。1944年7月，美国、英国等44个国家在美国新罕布什尔州的布雷顿森林召开会议，讨论国际货币金融体系问题，建立了以稳定国际金融、间接促进世界贸易发展为目标的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国际复兴与开发银行。按美国的设想，拟设立一个处理国际贸易与关税的专门组织，以铲除贸易限制和关税壁垒，促进贸易自由化。

二、关贸总协定的诞生

1945年11月美国提出了一个计划，缔结一个制约和减少国际贸易限制的多边公约，以补充布雷顿森林会议决议。该方案被称为“扩大世界贸易与就业方案”，或称“国际贸易与就业会议考虑方案”。该方案将确定国际贸易所有方面的各项规则，包括关税、优惠、数量限制、补贴、国营贸易企业、国际商品协定等；公约规定

还将成立国际贸易组织 (International Trade Organization)，作为贸易领域中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国际复兴与开发银行相对应的组织。值得指出的是在该方案的“一般商业政策”一章中，美国在与其他国家双边贸易协定的基础上，提出了建立新的国际贸易体系的一系列基本原则：削减关税，消除贸易壁垒，取消数量限制和外汇管制等措施，解散导致贸易歧视待遇的经济贸易集团；特别强调要在最惠国待遇和国民待遇的基础上建立多边自由化体系。1946年2月，美国改变单纯依靠自己召开国际贸易与就业会议的做法，以上述方案为基础，正式拟定《国际贸易组织宪章草案》，并提请联合国经济与社会理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决议。联合国将《国际贸易组织宪章草案》印刷并向各国散发，正式组织召开国际贸易与就业会议，会议于1946年10月在英国伦敦召开。会议邀请了包括当时中国政府在内的19个国家，即美国、英国、苏联、中国、法国、澳大利亚、比利时、荷兰、加拿大、巴西、卢森堡、古巴、捷克和斯洛伐克、印度、挪威、智利、南非、新西兰、黎巴嫩等共同组建一个筹备委员会。筹委会于1946年10月～11月和1947年1月～2月分别在伦敦和纽约，两次共13周讨论和审议了《国际贸易组织宪章草案》。纽约会议除对伦敦会议所草拟的宪章草案作了内容及文字上的修改外，还补充了若干条款，同时还由与会国选派专家起草并通过了一项关税与贸易协定纲要，该协定纲要即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雏形。协定纲要采纳了国际贸易组织宪章中能够保证贸易谈判和关税减让的条款，使这些条款在关贸总协定条款中加以具体化。

1947年4月～10月，筹委会的主要会议在日内瓦召开。日内瓦会议主要分为三部分。一部分拟完成国际贸易组织宪章的起草工作；会议对先前内容并未做实质性修改，仅就国际贸易组织大会

表决权、执行理事会组成及成员国与非成员国关系等问题分别拟定 3 种不同方案以备选用。第二部分主要涉及在互惠基础上进行的多边关税减让协议谈判。第三部分集中讨论起草与关税义务相关的一般义务的条款。绝大部分工作用于第二、三部分。1947 年 4 月 ~10 月，23 个国家在双边谈判基础上，签订了 100 多项双边关税减让协议，并把这些协议与联合国经社理事会第二次筹备会通过的国际贸易组织宪章草案中有关商业政策的部分加以合并。为区别于上述的双边协议，将合并修改后的协议取名为“关税与贸易总协定”。1947 年 10 月 30 日，筹委会在日内瓦结束，23 个缔约国签订了《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以下简称关贸总协定)。鉴于关贸总协定根据条款生效之日尚不可知，会议期间，美国提议以“临时”适用议定书形式，联合英国、法国、比利时、荷兰、卢森堡、澳大利亚、加拿大等 8 国于 1947 年 11 月 15 日前签署《关贸总协定临时适用议定书》，从而使关贸总协定提前在上述 8 个国家领土范围内实施，1948 年 1 月 1 日将关贸总协定第一、三部分暂时实施，第二部分在与各国现行立法不违背的情况下最大限度地临时实施。关贸总协定从 1948 年 1 月 1 日临时实施一直到 1995 年 1 月 1 日世界贸易组织成立，共存在了 47 年。

第二节 关贸总协定的宗旨和职能

关贸总协定的宗旨是：缔约各政府，认为在处理他们的贸易和经济事务的关系方面，应以提高生活水平，保证充分就业，保证实际收入和有效需求的巨大持续增长，扩大世界资源的充分利用以及以发展商品生产与交换为目的，导致大幅度地削减关税和其他贸易障碍，取消国际贸易中的歧视性待遇，并对上述目的做出贡

献。

关贸总协定的职能包括：

第一，组织缔约方之间的多边贸易谈判，通过大幅度地削减关税，取消进口的数量限制以及对非关税壁垒进行控制，形成一套一致同意的约束政府贸易行为的多边规则，实现或促进缔约方之间的贸易自由化，继而推动全球贸易自由化和经济发展。

第二，作为贸易谈判场所，通过开放国内市场、强化和延伸规则的适用范围、管辖范围，从而使贸易环境自由化和更具有可预见性；通过无条件最惠国待遇条款的实施，消除国际贸易中的歧视，允许在区域经济一体化以及发展中国家的特殊和更优惠待遇问题的适用上，有一定的灵活性，以适应不断变化的世界经济贸易环境；并力图为世界贸易的发展提供一个稳定的基础，保证贸易环境的最大限度的稳定性和透明度。

第三，作为各国政府借以解决与其他贸易伙伴争端的国际法院，通过磋商和争端解决程序，比较公正、合理地解决缔约方之间的贸易摩擦和纠纷，避免危害缔约方的贸易利益，避免贸易战的爆发。

第三节 关贸总协定的作用与局限性

一、关贸总协定主持下的多边贸易谈判

自 1948 年 1 月 1 日临时实施至 1995 年 1 月世界贸易组织成立，在 47 年的历程中，关贸总协定主持了 8 轮多边贸易谈判，使其缔约方之间的关税与非关税水平大幅度下降。

(一) 第一轮多边贸易谈判

关贸总协定第一轮多边贸易谈判于 1947 年 4 月～10 月在瑞

士日内瓦举行。根据国际贸易组织筹委会伦敦会议所制定的关税减让谈判原则,进行削减关税谈判。关税减让的原则是坚持互惠、互利并在缔约方之间平等、非歧视的基础上加以实施。谈判规则规定,谈判参加方只考虑对另一参加方提出减让要求的主要产品部分予以关税减让。关贸总协定的 23 个创始缔约方参加了谈判,并正式创立了关贸总协定。

第一轮谈判共达成双边减让协议 123 项,涉及应税商品 45000 项,影响近 100 亿美元的世界贸易额,使占进口值约 54% 商品的平均关税降低 35%。

(二)第二轮多边贸易谈判

关贸总协定第二轮谈判于 1949 年 4 月 ~ 10 月在法国的安纳西进行。29 个国家参加了谈判。在此谈判期间,瑞典、丹麦、芬兰、意大利、希腊、海地、尼加拉瓜、多米尼加、乌拉圭、利比亚等国就其加入关贸总协定进行了谈判,9 个国家加入关贸总协定。谈判结果达成了 147 项双边协议,增加关税减让 5000 多项,使占应税进口值 5.6% 的商品平均降低关税 35%。

(三)第三轮多边贸易谈判

第三轮多边贸易谈判于 1950 年 9 月 ~ 1951 年 4 月,在英国托奎举行,共 32 个国家参加。又有 4 个国家加入关贸总协定。黎巴嫩、叙利亚及利比里亚不再是关贸总协定缔约方,中国台湾当局非法地以中国的名义退出了关贸总协定。

(四)第四轮多边贸易谈判

第四轮多边贸易谈判于 1955 年 ~ 1956 年 5 月在瑞士日内瓦举行,日本加入了关贸总协定。由于美国国会对美国政府的授权有限,使谈判受到严重影响。参加谈判国减少到 33 个,所达成的关税减让只涉及 25 亿美元的贸易额,共达成 3000 多项商品的关